

《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

3月1日起实施

让“教育惩戒”之“尺”
有刻度显温度

日前,教育部颁布了《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以下简称《规则》),将于今年3月1日起实施。《规则》首次以部门规章的形式对教育惩戒做出规定。

教育惩戒这把“尺”如何用?锡城的老师和家长对于新规持何种态度?又将如何让新规落地?记者就此进行了采访。

怎样惩戒有章可循

教育惩戒不是惩罚,而是教育的一种方式。记者注意到,对惩戒范围、类型等进行了专门论述,是《规则》中的一大亮点,也是众人关注的焦点。

《规则》明确了教育惩戒的范围,对于应当给予教育惩戒的情形作了具体化,规定在确有必要的情情况下,学校、教师在学生存在不服从、扰乱秩序、行为失范、具有危险性、侵犯权益等情形时实施教育惩戒。根据程度轻重,《规则》将教育惩戒分为一般教育惩戒、较重教育惩戒和严重教育惩戒三类。《规则》还强调,教育惩戒与体罚和变相体罚是不同性质的行为,明确禁止了七类不当教育行为,划定教师行为红线,规定了对越界教师的处罚方式,方便各方监督。同时,《规则》强调学校应当支持、监督教师正当履行职务,维护教师合法权益。

无锡市德育工作带头人、市关工委德育报告团成员、无锡开放大学党委副书记王仁刚连赞《规则》出台是一件众望所归的好事,“首先明确了态度,教育不能没底线和无原则,没有惩戒的教育是不完整的,无法尽其应尽之责任;其次,对怎么有效惩戒、如何把好度,教师有了规则可依和底线支撑,让老师、学生和家长知道,通过有限惩戒和真心帮助以纠正孩子的不良行为是每一教育工作者的职责。”

“如何惩戒犯错的学生?惩戒到什么程度?家长会不会反对?以往有老师因此困惑导致工作中不会管、不敢管、不愿管。那些模糊的边界和容易被忽视的角落《规则》里都明晰了,为我们老师撑了腰。”无锡市金星中学副校长姚菲说。

五年级学生家长鲍先生同样对该规则持欢迎态度。“国有国法,校有校规,如今教育惩戒有章可循无疑是一件好事。该规则在明确老师教育惩戒行为范围的同时也保障了老师的教育权利。”在鲍先生看来,适当的教育惩戒必不可少,孩子在成才前需先“成人”,拥有是非观和敢于承担犯错后果的勇气。《规则》出台后,学校和教师明确他们在教育学生的过程中能做什么,面对家长的质疑能够有明文规定予以回应,而家长能够以该规定对标教师做法,少一些过度保护,这对孩子的健康成长有利。

老师家长共同学习

姚菲认为,《规则》出台后当务之急是学习、理解,才能在以后的教育管理中有效运用。金星中学计划组织老师、家长通过线上线下交流沟通、视频演示等多种方式分段、深入地学习《规则》内容。“细致深入地学习一方面能防止老师和家长理解出现偏差,另一方面也让老师对标自查自己平时的教育行为是否符合规则要求,有不当之处及时纠正。”她坦言,要想让教育惩戒起到理想的效果,学校、家庭和社会三方需要形成合力,希望以此为契机加深家校合作的力度,今后

让更多家长参与到校园治理、发展中来。

虽然刚刚出台的《规则》要落实到各校还需时日,但家校间的充分沟通在各个学校制定适宜自身情况的规则时很重要。“希望待学校制定相关措施时,家委会能够参与其中。”鲍先生表示,学校单方面制定奖惩措施或许会让部分家长难以信服,但以家委会为桥梁使家长的意见传达到学校,制定出合双方心意的校规能让后期实施事半功倍。

王仁刚认为,教育惩戒要兼具刻度与温度地高质实施,帮助“熊孩子”

真正“扣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成长为合格的国家接班人,需要社会、家庭和学校同频共振,相关工作也需要前移,为孩子提供更合适的教育。“家长需要持续接受和谐亲子关系和科学育儿辅导的系统教育,该项教育可在婚前、育前,孩子学龄前以及孩子青春期三个阶段分为三级,学习如何成为合格的家长。”在王仁刚看来,《规则》中教育惩戒的方式或可更加丰富,配备拥有心理专业资质和问题处理能力的专业人士,为部分问题孩子提供更精准与合宜的环境,解决成长中的各类问题。

教育部颁布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
明确禁止教师七类行为

日前,教育部制定颁布《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规则第十二条中明确规定:教师在教育教学管理、实施教育惩戒过程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以击打、刺扎等方式直接造成身体痛苦的体罚;
- 2 超过正常限度的罚站、反复抄写,强制做不适的动作或者姿势,以及刻意孤立等间接伤害身体、心理的变相体罚;
- 3 辱骂或者以歧视性、侮辱性的言行侵犯学生人格尊严;
- 4 因个人或者少数人违规违纪行为而惩罚全体学生;
- 5 因学业成绩而教育惩戒学生;
- 6 因个人情绪、好恶实施或者选择性实施教育惩戒;
- 7 指派学生对其他学生实施教育惩戒;
- 8 其他侵害学生权利的。

记者调查

锡式“戒尺”有特色有效果
背后是老师的智慧和爱

高质高效有益的教育惩戒,背后无不渗透着教师在日常管理中的智慧和爱。《规则》为学校留下了一定的自主空间,即“学校校规校纪规定的其他适当措施”,学校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按照《规则》规定的程序,采取公开、民主、科学的方式,制定有针对性的具体规定。采访中了解到,锡城有不少老师运用“戒尺”不仅有特色,也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班上难免有一两个调皮好动的学生破坏纪律,老师在惩戒之外更要让这些学生听得进劝,达到育人的目的。”我市一所小学的班主任说,班上出现破坏纪律的男生,他就跟学生一起到操场慢跑,共同“受罚”。“对好动的学生来说,跑步不像罚站有束缚感。在跑步过程中,老师一步步引导学生知道自己哪里错了,应该怎么做,教育效果非常好。”

梅村高中的专职心

理教师杨海娟每个新学期的第一节课就是针对迟到、上课做其他学科作业、带零食进教室等6个问题让学生自制惩戒规则。“一个班分为6个小组,每个小组根据自身实际制定惩戒办法,比如上课迟到这个问题有的小组制定了迟到做20个仰卧起坐,各式各样。制定好规则后再让全班学生讨论,所有规则合理且都被认可后让每个学生签字确认。”杨海娟任教高一年级17个班级,各班根据6个问题制定共计600多条个性化规则被贴在教室墙上。“我暗中观察过,孩子们对自制的惩戒方式没有异议,在接受惩戒时不会不服气或者觉得没面子。学生也很少犯规,即便个别学生犯规了也愿意接受惩戒,而且不会再犯。”杨海娟说,“惩戒不是目的,而是教育手段。另外,基于良好的师生关系下,惩戒也是有弹性的。”

(陈春贤 杨涵)